

江苏省徐州市人民检察院清风苑消防水箱更换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(招标编号: 徐采磋C(2025) XZY004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徐州市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江苏省徐州市人民检察院清风苑消防水箱更换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:25万元, 招标人为江苏省徐州市人民检察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预算金额: 25.00万元(人民币), 最高限价: 25.00万元(人民币); 对清风苑消防水箱进行更换, 并完成其他配套工作,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文件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江苏省徐州市人民检察院清风苑消防水箱更换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江苏省徐州市人民检察院清风苑消防水箱更换:

(一)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
(二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此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,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;

(三)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

(四) 特定资格要求: 无。

说明:

(1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。

(2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

(3)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,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。

(五) 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:

(1) 由采购人查询信用信息。

(2) 查询渠道包括:

① “信用中国”网(www.creditchina.gov.cn);

② 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;

③ “信用江苏”网(credit.jiangsu.gov.cn);

④ “信用中国(江苏徐州)”网(www.xuzhoucredit.gov.cn)。

(3) 截止时点（查询环节）：评标结束前。

(4)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：网页截屏打印，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。

(5)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：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，对列入失信被执行入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，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供应商信用评价结果参考期限从项目开标之日前三年起算，具体按照《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苏财规〔2018〕18号）执行。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5-09-28 09:00到2025-10-10 17:00

获取方式：1、报名时间：2025年9月28日—2025年10月10日，每日上午9:00-11:30，14:00—17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、地点：徐州市云龙区尚仕名邸D3商业裙房901室 3、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：本项目将进行网上报名或现场报名，供应商在购买采购文件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一套：①供应商基本情况表；②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；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；④报名费打款截图。网上发售：发公司名称+项目名称+联系方式至邮箱330581632@qq.com并电联代理机构（18952189395 0516-83202087 徐工）索要供应商基本情况表。将以上所有资料加盖公司公章合并为一份文件，以PDF格式发送至邮箱330581632@qq.com； 现场报名：由授权委托人持上述资料加盖公司公章至现场报名购买采购文件。 报名合格后，采购文件将以邮件形式发送至各报名供应商的电子邮箱。 4、费用打款信息 账户名称：徐州毅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黄山支行 银行账号：10236201040004376 磋商文件售价：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（伍佰元）整，售后不退 打款备注：公司名称（可简写）+ 项目名称（可简写） 5、发布公告的媒介：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s://www.jszbtb.com>）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0-15 09:30

递交方式：现场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0-15 09:30

开标地点：徐州毅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徐州市云龙区尚仕名邸D3商业裙房901室）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询问和质疑

1、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、采购过程和中标、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

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徐州毅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。询问和质疑由徐州毅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处理。

- 2、质疑和投诉按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执行。
- 3、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。
- 4、接收质疑函的方式：供应商直接送交或供应商通过EMS邮寄。

（二）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

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“更正（澄清）公告”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。发布本项目的“更正（澄清）公告”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。敬请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关注本项目的“更正（澄清）公告”，否则，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。

（三）终止采购

终止采购的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，以“终止公告”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，发布本项目的“终止公告”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。敬请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关注本项目的“终止公告”，否则，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江苏省徐州市人民检察院
地 址： 江苏省徐州市西安南路128号
联 系 人： 田博
电 话： 0516-68959131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徐州毅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 址： 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尚仕名邸商业广场（D地块）D2、D3、D5
商业裙房号楼5-901-1

联 系 人： 徐厚建
电 话： 18952189395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徐厚建（签名）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